

证券代码: 600010

证券简称: 包钢股份

公告编号: (临)2016-007

#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包钢股份

股票代码: 600010

	名称	法定代表人	住所	通讯地址
信息披露义务人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刘益谦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8 号金茂大厦 4 层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8 号金茂大厦 4 层
	上海理家盈贸易有限公司	王闻	上海市黄浦区中华路 629 号 16 楼 D 室	上海市黄浦区中华路 629 号 16 楼 D 室

**股份变动性质:** 由于形成一致行动关系, 需要合并计算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理家盈贸易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及持股比例

签署日期: 二〇一六年三月

---

## 信息披露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依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包钢股份拥有权益；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经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

## 目 录

信息披露人声明 .....	2
释 义 .....	4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5
第二节 持股目的 .....	9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	10
第四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	11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	12
第六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13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14

---

## 释 义

除非上下文义另有所指，本报告书中下列用语具有如下含义：

1	公司、上市公司、包钢股份	指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2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理家盈贸易有限公司
3	国华人寿	指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	理家盈	指	上海理家盈贸易有限公司
5	天茂集团	指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	新理益集团	指	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
7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8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9	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亿元

---

##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公司名称：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8 号金茂大厦 4 层

注册资本：28 亿元

法定代表人：刘益谦

营业执照注册号码：310000000093588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至不约定期限

组织机构代码：66783228-6

税务登记证号码：310043667832286

股东名称：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凯益实业有限公司、上海博永伦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8 号金茂大厦 4 楼

邮编：200121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公司名称：上海理家盈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华路 629 号 16 楼 D 室

注册资本：5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王闻

营业执照注册号码：310101000351280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服装，机电产品，钢材，化工原料（除危险品），建筑材料，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2005 年 3 月 21 日至 2019 年 3 月 20 日

组织机构代码：77287020-9

税务登记证号码：310101772870209

股东名称：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华路 629 号 16 楼 D 室

邮编：200010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介绍

### 1、国华人寿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居留权
刘益谦	董事长	男	中国	中国	否
付永进	执行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张建华	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胡建军	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王晓川	董事	男	美国	中国	是
徐文虎	独立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薛爽	独立董事	女	中国	中国	否
张晓岚	独立董事	女	中国	中国	否
陈佳	监事长	男	中国	中国	否

戴梓岍	监事	女	中国	中国	否
赵岩	职工监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童纯江	总精算师	男	中国	中国	否
黄雪强	财务总监	男	中国	中国	否
张文杰	副总经理	女	中国	中国	否
蔡立新	总经理助理	男	中国	中国	否

## 2、理家盈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居留权
王闻	执行董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赵亮	监事	男	中国	中国	否
王闻	总经理	男	中国	中国	否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国华人寿除持有包钢股份外，还持有以下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5% 以上：

国华人寿管理的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三号持有天海投资（股票代码 600751）；

国华人寿管理的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三号持有有研新材（股票代码 600206）；

国华人寿管理的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三号持有国农科技（股票代码 000004）；

国华人寿管理的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三号持有鸿达兴业（股票代码 002002）；

国华人寿管理的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三号持有新世界（股票代码 600628）；

国华人寿管理的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三号持有天宸股份（股票

---

代码 600620);

国华人寿管理的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三号持有华鑫股份 (股票代码 600621);

国华人寿管理的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三号持有东湖高新 (股票代码 600133);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理家盈除持有包钢股份外,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

## 第二节 持股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已于 2016 年【3】月受同一主体新理益集团控制，形成一致行动关系，需要合并计算国华人寿和理家盈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及持股比例。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包钢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国华人寿持有公司股份 1,222,222,22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75%；理家盈持有公司股份 1,555,555,55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78%。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包钢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天茂集团于 2016 年 3 月 21 日收购了上海日兴康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合邦投资有限公司及上海汉晟信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国华人寿 20%、20% 和 3.86% 股权，收购后天茂集团已持有国华人寿 51% 的股权，国华人寿已成为天茂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新理益集团的控股孙公司。鉴于国华人寿和理家盈受同一主体新理益集团控制，形成一致行动关系，需要合并计算国华人寿和理家盈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及持股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国华人寿、理家盈各自持股情况并未发生变化。本次权益变动后，国华人寿持有公司股份 1,222,222,22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75%；理家盈持有公司股份 1,555,555,55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78%。

---

## 第四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六个月无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

##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其他重大事项和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 第六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盖章: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is written over the text, appearing to be the signature of the authorized representative.

2016年3月21日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理家盈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盖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2016年3月21日

(本页无正文,为《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  
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盖章:



2016年3月2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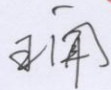
1-4-2-16

(本页无正文，为《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  
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理家盈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盖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王军'.

2016年3月21日



---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
- 三、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材料；

##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内蒙古包头市昆区河西工业区包钢信息大楼东副楼
股票简称	包钢股份	股票代码	60001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理家盈贸易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上海市浦东新区 上海市黄浦区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且持股人未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形成一致行动关系（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2,777,777,775 股</u> 持股比例： <u>8.53%</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无</u> 变动数量： <u>0 万股</u> 变动比例： <u>0%</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包钢股份）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无,不涉及)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填表说明: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